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張鈞富

電話：03-3322101~7512

傳真：03-3367566

電子信箱：800173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上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900315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台灣學術網路之連線原則」自即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4月8日臺教資(四)字第1090046344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台灣學術網路骨幹網路介接及互連作業要點」

(<https://tinyurl.com/ubq83hv>)業經教育部於109年1月16日以臺教資(四)字第1080176151B號令訂定發布，爰旨揭連線原則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電
交 2020/04/13 11:18:50 文
章

